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房产拍卖会参考资料（项目编号：CQ20250891）
(韶关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5年第73期)

拍卖平台：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网址：<https://ythpt.sg.gov.cn>）

拍卖开始自由竞价时间：2026年1月26日上午9时至10时。

一、拍卖标的：

编号	标的名称	产权证	用途	建筑面积	保证金	起拍价	增价幅度	租赁情况
1	韶关市武江区芙蓉北路8号302房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12号	成套住宅	57.16m ²	20000元	191486元	20元	空置。
2	韶关市武江区芙蓉北路8号402房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49号	成套住宅	57.16m ²	20000元	192629元	20元	空置。
3	韶关市武江区芙蓉北路8号602房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15号	成套住宅	57.16m ²	20000元	194344元	20元	委托人员工租住。
4	韶关市武江区芙蓉北路8号702房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04号	成套住宅	57.16m ²	20000元	194916元	20元	委托人员工租住。
5	韶关市武江区芙蓉北路8号902房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19号	成套住宅	57.16m ²	20000元	198345元	20元	委托人员工租住。
6	韶关市武江区芙蓉北路8号1002房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20号	成套住宅	57.16m ²	20000元	200060元	20元	委托人员工租住。
7	韶关市武江区芙蓉北路8号1102房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23号	成套住宅	57.16m ²	20000元	200060元	20元	委托人员工租住。
8	韶关市武江区芙蓉北路8号一、二层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51号	办公	626.2m ²	220000元	2160390元	200元	租赁第二层面积278m ² , 租金3000元/月,至2027年11月30日。

编号	标的名称	产权证	用途	建筑面积	保证金	起拍价	增价幅度	租赁情况
9	韶关市武江区工业中路市节能中心一、二层	粤(2018)韶关市不动产权第0065448号	办公	574.2m ²	210000 元	2078604 元	200 元	租赁首层面积 70 m ² ，租金 1600 元/月，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租赁首层面积 16 m ² ，租金 305 元/月，至 2026 年 2 月 18 日。
10	韶关市武江区工业中路新城里B座首层陆号门店	粤房地证字第0346059号，土地性质为划拨。	非住宅	66.91m ²	80000 元	801381 元	100 元	租金 3415 元/月，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11	韶关市武江区工业中路新城里B座首层贰号车库	粤房地证字第0346057号，土地性质为划拨。	非住宅	410.3m ²	70000 元	688073 元	100 元	租金 1450 元/月，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12	韶关市武江区工业中路新城里原韶能集团旧饭堂房屋	无产权证		258.44m ²	33000 元	326668 元	100 元	租金 1185 元/月，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二、竞买人资格：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企业、其他组织机构和个人均可报名参加竞买。

三、意向竞买人报名手续的办理：

(一) 意向竞买人通过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韶关市)完成用户账号注册后，登录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韶关市)，跳转至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进行网上报名，提交竞买报名资格材料时上传以下证明文件及资料：

1、企业及其他组织机构竞买的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代码证书等证明文件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个人竞买的提交身份证明文件。

2、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下载打印的《竞买申请书》签名盖章件。

（二）、意向竞买人完成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竞买报名手续后，由本公司对竞买人上传的资格材料进行审核，意向竞买人需递交竞买报名时上传的资格材料的原件供本公司核对。

（三）、通过资格审核的竞买人在《拍卖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保证金经竞买人的银行账户，以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不建议其他转账方式，以免影响后期退保）足额汇入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自动生成的子账号，以到账为准，逾期视为无效。

（四）、竞买人缴纳的保证金到账后，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自动给予竞买人竞价资格。

四、保证金规则：

（一）、未被确认为买受人（或称竞得人，下同）及未出现违法违规等情形的竞买人的保证金在拍卖结束后次日起，由本公司向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申请在七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全额无息原路退回。

（二）、存在误转保证金、转入保证金数额有误、现金存入、他人代缴等情况的竞买人的保证金，需由竞买人提供《保证金退还申请表》、保证金缴款的相关凭证及竞买人身份证明文件等材料向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申请按特殊退保的流程退回保证金。

（三）、买受人的保证金在按约定签订相关文件及付清标的的相关款项并办理完标的移交及相关手续后，经委托人同意通知本公司，由本公司向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申请在七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全额无息原路退回。

五、拍卖的实施及确认买受人方式：

（一）、竞买人取得本公司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举行的拍卖会竞价资格后，即视为充分理解并遵守本公司

的《拍卖公告》及相关附件的约定和要求，已完成对标的现场踏勘和察看，且已知悉和接受标的的现状及瑕疵，愿意承担拍卖风险和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按标的看样时的现场现状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拍卖，《拍卖公告》及相关附件等相关文件关于标的名称、数量、范围、规格、品质等方面的说明及数据仅供参考，如有误差，成交价不作调整，委托人和本公司不作任何承诺和不承担标的瑕疵担保责任。

(三)、竞买人按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设定的程序和要求参与网上竞价，网上竞价的时间以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的计时为准，竞买人一经参与网上竞价，不得撤回，应对其的竞价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拍卖方式：网上竞价。

(五)、本次拍卖不设优先权。

(六)、确认买受人方式：网上竞价结束后，交易平台将报价最高的竞买人确认为买受人，其最高报价被交易平台确认为竞得价。

六、成交后的手续及违约责任：

(一)、买受人须在拍卖成交后二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签订《网上竞价成交凭证》和《拍卖成交确认书》，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标的竞得权（弃标）。

(二)、买受人须在拍卖成交后十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指定帐户支付成交款及向本公司指定帐户支付佣金（佣金比例：成交价 100 万元及以下部分按 4%计，100 万元-500 万元部分按 2.5%计，500 万元-1000 万元部分按 2%计。）

(三)、买受人缴齐标的成交款项后，按对应的标的分别办理相关手续：

- 1、有产权证的委托人提供成交标的的相关证明文件资料给买受人自行到当地主管部门办理标的产权转移手续，标的在产权转移中所产生的税金、费用（土地出让金除外）按国家规定由买、卖双方各自承担，土地出让金由买受人支付。办理标的新的不动产权属证书所需的权籍调查费、重置成本评估报告费由买受人承担。办理新的不动产权属证书过程中产生的滞纳金由买受人支付。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由买受人承担。买受人应自行办理水、电、气等户名变更手续，相关费用自理。未明确缴费义务人的费用由买受人支付。
- 2、无产权证的编号 12 号标的，委托人与买受人签订《无产权证房产转让协议》，委托人不能提供标的的相关证明文件资料给买受人，如买受人能办理该标的产权证所需的相关税费全部由买受人支付；该标的转让移交后，因产权问题导致的纠纷（如被政府部门查封、拆除等），由买受人自行承担责任及风险。

(四)、标的移交：委托人在买受人缴齐标的成交款项后七个工作日内，编号 1-7 号标的委托人将标的空置后按标的现场现状与买受人办理标的移交手续，编号 8-12 号标的按标的现场现状带租约与买受人办理标的移交手续。

(五)、违约责任：本公司约定违约金为标的成交总价的 10%，违约买受人的保证金不予退回，并由本公司将违约买受人的保证金转到指定账户根据《民法典》和《拍卖法》的相关条款处置，如违约买受人的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本公司与委托人损失的，本公司与委托人可根据《民法典》和《拍卖法》的相关条款追究违约买受人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有权要求违约买受人赔偿本公司与委托人的损失。

七、本《拍卖会参考资料》的解释权属韶关市拍卖有限公司。

